T/HEBQIA

团 体

标 准

T/HEBQIA XXXX—XXXX

木质坡屋面用防水材料 复合塑料编织防水 垫层

Waterproof material for wooden sloping roof——Composite plastic woven waterproof cushion layer

(征求怠児槅)

XXXX - XX - XX 实施

目 次

前	[音	.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一般要求	
5	物理要求	2
6	试验方法	2
7	检验规则	3
8	检验规则	. 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保定龙军建材有限公司提出。

本文件由河北省质量信息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保定龙军建材有限公司、xxx。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xxx、xxx。

木质坡屋面用防水材料 复合塑料编织防水垫层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木质坡屋面用复合塑料编织防水垫层(以下简称"垫层")的一般要求、物理要求、 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本文件适用于以聚合物塑料为基材,经过编织、复合加工而成的复合塑料编织防水垫层。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 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28.10—2007 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10部分:沥青和离分子防水卷材 不透水性 GB/T 328.18 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18部分:沥青防水卷材 撕裂性能 (钉杆法) QB/T 3808—1999 复合塑料编织布

ASTM D751-06 涂层织物的试验方法(Test methods for coated fabrics)

ASTM D1204-14 高温下非刚性热塑性片材或薄膜线性尺寸变化的试验方法(Test method for linear dimensional changes of nonrigid thermoplastic sheeting or film at elevated temperature)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 1

复合塑料编织防水垫层 composite plastic woven waterproof underlayment

以聚合物塑料为基材,经过编织、复合加工而成的复合塑料编织材料。 注:主要用于安装在木质坡屋面屋顶。

4 一般要求

4.1 外观

- 4.1.1 垫层表面应平整、防滑,无裂纹、缺口、机械损伤、分层、斑点等可见缺陷。
- 4.1.2 垫层表面印刷图案应完整,无色差,位置居中且无歪斜。
- 4.1.3 垫层厚度应均匀。

4.2 尺寸要求

宽度尺寸误差应不大于±1%。

5 物理要求

垫层应符合表1规定。

表 1 复合塑料编织防水垫层的要求

项目	要求
展开	无可见裂纹、缺口、机械损伤或分层
低温柔度	垫层无可见裂纹或分层
不透水性	不透水蒸气
线性尺寸变化	最大线性变化范围为-2.5%~+1%
拉断力(纵向和横向)	≥3.5 kN/m
钉杆撕裂强度	≥111 N
静水压阻力	无水通过
热老化	无可见损伤, 如分层、碎裂、龟裂、开裂或斑点

6 试验方法

6.1 外观

目测观察。

6.2 展开

垫层应在0 ℃~60 ℃每种温度下放置24 h, 然后在实验室条件下在5 min±1 min内展开。

6.3 尺寸

用最小分度值为1 mm的尺测量,宽度取两端和中间三处的平均值。

6.4 低温柔度

在-10 °C±2 °C下保持至少24 h后,在2 s±1 s内将试样表面暴露在直径3.2 mm的弯曲轴上,弯曲90°角。

6.5 不透水性

按GB/T 328.10-2007中第5章中方法B法进行测试。

6.6 线性尺寸变化

按ASTM D1204-14中规定的方法在85 ℃±1 ℃的温度下测试24 h。

6.7 拉断力

按QB/T 3808—1999中第5章第5条拉断力的测定进行测试。

6.8 钉杆撕裂强度

按GB/T 328.18进行测试。

6.9 静水压阻力

按ASTM D751-06的方法A(马伦式法)中步骤2进行测试。

6.10 热老化

将拉伸性能和低温柔度样品水平放入(70±2)℃烘箱中7 d,取出在(23±2)℃放置24 h后,按6.7 测定拉伸性能,计算变化率,按6.4测定低温柔度。

7 检验规则

7.1 取样尺寸和数量

- 7.1.1 在每批产品中随机抽取五卷进行外观、展开、尺寸质量检查。
- 7. 1. 2 在上述检查合格后,从中随机抽取一卷,取多个 10 cm^2 的圆形样品。待测试的样品在 $23 \text{ ℃} \pm 2 \text{ ℃}$ 和(50 ± 10)%相对湿度下放置 24 h 后进行检测。单项检测样品数量见表 2 o

序号	试验项目	数量/个ª
1	低温柔度	纵横向各5
2	不透水性	3
3	线性尺寸变化	3
4	拉断力	3
5	钉杆撕裂强度	5
6	静水压阻力	3
7	热老化	纵横向各5
* 未标注纵横向的		

表 2 单项检测样品数量

7.2 组批

以同一类型、同一规格17000 m²为一批,不足17000 m²亦作为一批。

7.3 出厂检验

应按表3规定的项目由质检部门进行出厂检验,经检验合格并附有产品质量合格证书后,方可出厂。

检测项目	出厂检验	型式检验		
外观	Δ	\triangle		
尺寸	Δ	Δ		
展开	_	\triangle		
低温柔度	_	\triangle		
不透水性	_	Δ		
线性尺寸变化		\triangle		
拉断力	_	\triangle		
钉杆撕裂强度	_	\triangle		
静水压阻力	=	\triangle		
热老化	_	\triangle		
注: △为检测项目。				

表 3 检测项目

7.4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包括表3要求中所有规定,在下列情况下进行型式检验:

- ——新产品投产或产品定型鉴定时;
- ——正常生产时,每年进行一次;
- ——原材料、工艺等发生较大变化,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 ——产品停产6个月以上恢复生产时:
- ——国家市场监管机构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7.5 判定规则

- 7.5.1 试验结果均符合本文件规定时,应判为该批产品合格。
- 7.5.2 当有一项试验结果不符合本文件规定时,应从同一批产品中加倍取样,对该项进行复验。复验后,若试验结果符合规定,应判为该批产品合格;若仍然不符合本文件规定时,则判为该批产品不合格。 当有两项及以上试验结果不符合时,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
- 8 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8.1 标志

产品外包装上应包括:

- ----面积;
- ----规格;
- ——执行标准;
- ——检验合格标识。

8.2 包装

- 8.2.1 包装应包括标签、生产日期、标签正确。
- 8.2.2 标签应符合客户要求,无漏、少、多、混。
- 8.2.3 包装盒应无刮花、脏污等不良现象。

8.3 运输与贮存

- 8.3.1 运输与贮存时,不同类型、规格的产品应分别堆放,不混杂。避免日晒雨淋,注意通风。贮存温度不应高于 45 °C,垫层立放贮存。
- 8.3.2 运输时防止倾斜或侧压,必要时应加盖苫布。
- 8.3.3 在正常运输、贮存条件下,贮存期自生产之日起应为一年。